

公司代码：603303

公司简称：得邦照明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一）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二）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以2017年6月30日的总股本24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6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86400000.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共计转增168000000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增加至 408000000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该预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得邦照明	603303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贡献	厉璟
电话	0579-86563876	0579-86563876
办公地址	浙江省东阳市横店工业区	浙江省东阳市横店工业区
电子信箱	stock@tospolighting.com.cn	stock@tospolighting.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	-------	------	------------

			增减(%)
总资产	3,655,105,313.22	2,319,990,320.67	57.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65,617,686.07	1,194,652,838.96	98.02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34,440.18	68,266,208.26	-48.53
营业收入	2,008,991,362.70	1,341,111,242.02	49.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206,037.20	108,357,986.67	19.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1,907,224.87	104,553,995.60	16.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2	11.16	减少1.1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53	0.6020	2.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53	0.6020	2.21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4, 51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	115, 200, 000	115, 200, 000	无	0
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 75	45, 000, 000	45, 000, 000	无	0
金华德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 23	14, 958, 000	14, 958, 000	无	0
倪强	境内自然人	1. 01	2, 421, 000	2, 421, 000	无	0
廖剑波	境内自然人	1. 01	2, 421, 000	2, 421, 000	无	0
上海宝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宝耀稳健双赢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 13	300, 088	300, 088	无	0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厦门信托宝耀1期证券投资 集合资金信托	未知	0.13	300,074	300,074	无	0
上海宝荟投资管理中心（有 限合伙）—宝耀荣耀十年私 募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09	220,000	220,000	无	0
张哲旗	境内自 然人	0.09	215,000	215,000	无	0
单国利	境内自 然人	0.08	196,001	196,001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店控股”）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浙江横店进出口公司（以下简称“横店进出口”）是横店控股的控股子公司，金华德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华德明”）是公司管理层的持股平台，横店控股为金华德明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倪强是公司董事长，并为金华德明的合伙人，除上述关系外，未知前十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7 年上半年，公司紧紧围绕中长期发展战略，执行“制造+服务”双核发展模式，通过不断提高客户满意度，开展各项业务，实现了各项业绩的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09 亿元，同比增长 49.80%；实现净利润总额 1.31 亿元，同比增长 16.27%；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利润 1.29 亿元，同比增长 19.24%。报告期内主要工作及经营亮点回顾如下：

- 1、继续巩固光源类产品的行业龙头地位，并实现 LED 灯具的爆发式增长

公司不断丰富产品品类，提升产能，LED 光源实现销售 10.37 亿元，同比增长 44.21%，继续位居行业领先地位；LED 室内灯具及专业灯具业务实现井喷式增长，实现销售 3.40 亿元，同比增长 467.69%，为后续业务持续增长奠定了基础。

2、深耕国际销售渠道，加强国内渠道建设

继续保持国际市场的渠道优势并不断加强了与核心客户的合作，欧洲、北美、南美、亚太各大区域得到均衡发展。

加大国内市场投入，积极拓展自有品牌业务，并在照明工程领域取得高速增长。

2017 年 6 月，公司旗下横店集团浙江得邦公共照明有限公司获得“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证书，成为“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和“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双甲资质企业，为客户提供整体设计方案、产品定制开发及生产、现场安装调试和运营维护等全流程服务。2017 年上半年照明工程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0.96 亿元，同比增长 216.49%，取得快速发展，业务已从浙江区域拓展至上海、山东、四川、吉林、福建、贵州等多省市，为后续城市景观照明、文创照明乃至智慧城市等业务爆发奠定坚实基础。

3、持续推进自动化和信息化进程

公司注重产品制造平台的提升和优化，新增自动化生产线 30 条，并对部分产线进行工序自动化优化，不断提升生产效率和柔性制造能力，同时进一步升级制造信息化管理系统，并开始尝试自动仓储系统及 AGV 自动物料配送系统。

4、加强产品研发，重视知识产权

公司持续加强研发队伍建设，注重新产品技术的创新性、有效性，缩短技术开发的周期，以高技术、高质量、高性价比的产品进入市场，获得竞争优势，并积极布局智能照明、按需照明及某些细分特殊领域。

重视知识产权工作，上半年专利申请 32 项，同比增长 18%（发明专利 17 项，同比增长 80%，实用新型专利 10 项，外观设计专利 5 项）；获得专利 23 项，同比增长 43%（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8 项，外观设计专利 4 项）。另外“LED 照明若干关键技术及产业化”获 2016 年浙江省科学技术二等奖；“悬空设计的应用正反双向菲涅尔折射技术 LED 灯”获 2017 年度浙江省优秀工业新产品二等奖。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2017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 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财会〔2017〕15 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的要求，公司将修改财务报表列报，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为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列报，该变更对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2017 年 1-6 月及以前年度净利润未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